

**西貢區食物環境衛生委員會
建議地政處及食環署與高勝樓與高富樓居民
及商戶加強溝通，向該區居民釐清執法標準**

就題述事宜，有關《公眾潔淨及防止妨擾規例》的執法行動並非地政總署的職權範疇，本處亦無在事涉後巷參與上述執法行動。

謝謝貴委員會對上述事宜的關注。

西貢地政處

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